



鑫诚招标

[http:// www.xcgcgl.cn](http://www.xcgcgl.cn)

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医护技云桌面管 理系统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1528

采购人：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代理机构：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 〇 二 一 年 六 月

目 录

特别提示.....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2. 招标文件.....	20
3. 投标文件（详见第九章）	21
4. 投标.....	24
5. 开标.....	24
6. 资格审查及评标.....	25
7. 合同授予.....	26
8. 废标和重新招标.....	26
9. 纪律和监督.....	27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9
第三章 资格性审查表.....	30
第四章 符合性审查表.....	31
第五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32
第六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七章 验收报告.....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八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38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特别提示

本投标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hneggzy.com>）进行全电子化招标采购。投标供应商应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电子注册、注册成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后，方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具体流程如下：

1、投标供应商初次登记注册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eggzyjy.cn>，以下简称中心网站），点击首页左上角【注册】按钮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先阅读《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操作手册》了解具体操作流程，再点击【免费注册】，同意《注册协议》后，进入市场主体注册界面，填写注册信息并选择相应的市场主体类型，注册完成后获得用户名及密码。

1.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业务的，可通过以下链接（<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点击交易中心登录入口 CA 自助激活。各交易主体亦可通过信安 CA 各线下服务网点办理数字证书业务。

1.3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4 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

1.5 CA 密钥办理地址为郑州市龙子湖平安大道与明理路交叉口西南角博雅广场 4 号楼 15 楼，咨询客服电话：0371-96596-0 转人工。

2、投标文件制作

2.1、投标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hneggzy.com>）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投标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http://www.hneggzy.com>）市场主体系统并

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hntf 格式)。按照系统提示制作投标文件。

2.3、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 (www.hnngzy.com)”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投标文件以最终上传电子文件为准。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ngzy.com)” 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投标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应使用扫描件，投标供应商应合理设置图片大小，保证投标文件总容量不至于过大，避免影响顺利上传。

2.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

2.8、投标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请自行打印“网上投标回执单”。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答疑、澄清，答疑、澄清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供应商进行查询。

各投标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

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由于投标供应商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造成文件上传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6、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hneggzyjy.cn，投标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上传成功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医护技云桌面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医护技云桌面管理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http://www.hnn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07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1528
- 2、项目名称：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医护技云桌面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预算金额：1100000 元

最高限价：85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	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医护技云桌面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1100000	85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5.1 采购范围：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5.2 工期及地点：

工期：合同生效后3个月。

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5.3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生产、制造、验收合格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后3个月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3.2 提供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公司成立年限不足的企业应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提供 2020 年 6 月 1 日以来近六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3.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5 投标供应商须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具有承担本项目的服务能力；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参股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

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3.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1年06月30日至2021年07月0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http://www.hnngzy.com>）

3、方式：凭CA密钥市场主体登录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供应商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年08月0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五)-3（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本次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招标，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登录远程开标大厅（www.hnngzyjy.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年08月0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五)-3（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本次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招标，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登录远程开标大厅（www.hnngzyjy.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2021年06月30日至2021年07月06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八路2号

联系人：齐女士、怀先生

联系方式：0371-8609938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文化路与优胜南路交叉口国奥大厦18层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0371-6397997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齐女士、怀先生

联系方式：0371-8609938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八路2号 联系人：齐女士、怀先生 联系方式：0371-86099382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文化路与优胜南路交叉口国奥大厦18层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0371-63979972 邮 箱： hnxcl606@126.com 中标服务费收取账户信息： 户名：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经三路支行 账号：758371902699810105
1.1.4	项目名称	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医护技云桌面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1.1.5	设备品名和用途	具体内容见第八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1.1.6	采购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0-1528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4	采购预算	1100000 元

1.3.1	采购内容	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1.3.2	质保期	软件：三年免费软件升级/三年免费技术支持/永久使用授权； 硬件：五年质保。
1.3.3	工期、地点	工期：合同生效后3个月。 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1.3.4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生产、制造、验收合格标准。
1.4.1	投标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投标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2、提供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公司成立年限不足的企业应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提供 2020 年 6 月 1 日以来近六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投标供应商须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具有承担本项目的服务能力；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参股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 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提示：（资格审查项模板详见“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第十条资格审查资料，投标单位需依照格式制作资格审查材料。)”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否
1.9.1	踏勘现场	投标供应商自行勘探现场；费用自理。不统一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供应商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	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7）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提出；同时将问题的纸质原件递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并将纸质原件的扫描件和 Word 电子版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hnxc1606@126.com。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期 <u>15</u> 天之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2.2.2	投标截止时间	<u>2021</u> 年 <u>08</u> 月 <u>03</u> 日 <u>09</u> 时 <u>00</u> 分
2.2.3	投标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2.3.2	投标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以及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利于其投标的其他资料。
3.2.2	投标报价	验收合格正式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后 <u>60</u>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和（或）盖章 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 （1）所有要求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 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4.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投标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86095925。
4.2.2	远程开标机位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五)-3（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hnggzyjy.cn ，投标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有关经济、技术专家 4 人； 有关经济、技术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4	本次评标采用的评 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6.3.5	评标方式	网络电子评标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u>1~3</u> 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对中标供应商的要求	1. 投标供应商所投货物的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合格产品。 2.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投标供应商必须保证投标文件对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和性能的描述与投标货物真实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一致。 3. 中标供应商对合同义务全面全责；对本项目供货范围内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全面负责。 4. 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送 15 日内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模板详见“第六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如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实质性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当对采购人的损失予以赔偿。
10.2	付款方式	货到安装、调试、联合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 95%，验收合格满 1 年付合同价 5%。
10.3	投标费用	1. 投标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 交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4. 本项目参考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中相关收费规定，优惠百分之叁拾伍。
10.4	“暗标”评审	不采用
10.5	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招标

		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0.6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7	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	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7.1 条规定的情形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出现下述情况：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 或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 / 或者不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
10.8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供应商少于三家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9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合同条款及格式”、“技术要求及货物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进行理解。
10.10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11	控制价	最高限价 850000 元 ，超出控制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10.12	其他要求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技术部分得分高的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
10.13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

		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14	特别提醒	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供应商进行查询。各投标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hnggzyjy.cn，投标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10.15	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

		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工业。 2. 根据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采购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5.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办法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
--	--	---

		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设定为进口产品。 本项目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10.16	信用查询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要求,代理机构将查询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 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2、信用信息查询时间:开标当日,由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记录。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或打印件,在评标时作为评审依据进行资格审查,评审结束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如投标供应商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或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供应商自行提供的查询结果及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招标项目的采购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保期、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招标的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次招标的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次招标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4.3 投标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

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资格性审查
- (4) 符合性审查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 (7) 验收报告；
- (8)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 (9)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交易平台上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交易平台上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

2.3.2 投标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详见第九章）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投标设备配置清单一览表

四、投标设备耗材一览表

五、质保期满后易损件、配件一览表

六、销售业绩表（再附销售合同复印件）

七、技术偏离表

八、售后服务计划

九、法定代表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十、资格审查资料

十一、中小型企业声明函

十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十三、投标设备图片及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证明资料

投标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供应商应按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费用清单。投标货币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全部采用

人民币表示。

3.2.2 投标报价

(1) 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为 DDP 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采购及所供货物发运到合同交货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保管费；有关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技术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投标供应商应结合自身条件，充分考虑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市场因素、现场环境因素、社会因素等各方面的风险因素，投标报价将被认为已综合考虑可能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用。中标供应商无权再以估计不足为由提出任何延长工期、增加价款或索赔等要求。

注：①以上相关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进口产品报关的关税、进口产品贸易费、增值税、营业税、内陆运输费、保险费和伴随服务费、相关售后服务费用等，均由投标供应商承担，并计入投标报价。

② 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中须包含供货后开具发票的费用。

(2) 投标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 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4) 投标文件中凡是与“报价”、“金额”有关的条款，前后金额数应一致，不一致时以投标函中的金额为准。

(5) 投标供应商应考虑价格变化风险。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规定，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7 上述条款所需材料投标供应商应按前附表规定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选择相应电子文件编入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应及时更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中的材料，确保相关材料真实有效。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供应商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供应商的各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质保期、工期、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所需相关的资质、证明等资料均需先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并经核验，投标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时所需资料须从诚信库中提取。

3.7.4 投标货物资格文件

3.7.4.1 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有关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说明书、样本、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等。

3.7.4.2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招标文件中货物的技术要求逐项、逐条明确答复；并认真、详细的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逐项、逐条说明响应或偏离情况。

3.7.4.3 投标供应商所投货物的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新型合格产品。

3.7.4.4 投标供应商认为应对其设备的性能特点、优越性等有必要进行补充说明的内容。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供应商应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2.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远程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供应商不需要到开标现场，只需根据要求进行远程解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供应商须提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hnggzy.com/>）进行开标操作和投标文件的解密。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投标供应商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5.1.2 投标供应商须在系统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供应商对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6. 资格审查及评标

6.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投标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要求。

6.2 评标委员会

6.2.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3 评标原则

客观、公正、审慎原则；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原则上按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次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若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不再响应招标文件或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可以按顺序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依次类推。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送 15 日内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模板详见“第六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合同签订后 2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应将合同扫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以办网上公示使用。

7.4.2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供应商应当予以赔偿失。

7.4.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废标和重新招标

8.1 有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8.2 重新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9.2 对投标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9.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9.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9.2.3 投标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中标无效。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

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函的内容及形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9.6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结果	备注
1	营业执照		是否按要求提供
2	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投标供应商成立不足1年的）		是否按要求提供
3	纳税凭证及社保证明		是否按要求提供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是否按要求提供
5	投标供应商须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具有承担本项目的服务能力；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		是否按要求提供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参股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是否按要求提供
7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财库【2016】125号文件的要求
结 论		是否通过资格 审查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见“资格性审查表”。

3. 资格审查程序

资格审查人员依据本章资格性审查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将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将不进入评审阶段。

第四章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结果	备注
1	标书雷同性分析		未发现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2	投标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3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出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5	工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质保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质量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付款方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0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未发现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结论		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	

1. 符合性审查

资格审查结束后，评标委员会依法对供应商的符合性进行审查。

2. 符合性审查标准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前附表。

3. 符合性审查程序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 2.1.1 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其投标无效，将不进行详细评审。

第五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商务部分：20 分 技术部分：50 分	
2.2.2	评标基准 价计算方法	确定“评标基准值” 即通过初步评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2.2.3 (1)	投标报价 (3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100% 小微企业的评标报价=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1-6%） 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供应商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3 (2)	商务部分 (20 分)	企业 业绩 8 分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类似案例，提供合同作为证明材料。每提供 1 个类似合同得 1 分；最多得 8 分。 （投标人需将其类似业绩合同上传至诚信库，以便审验，没有不得分）。
		安装 调试方案 4 分	安装调试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得 4 分；内容完性、合理可行性较好的得 2 分；内容完性一般、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质量 保证措施 2 分	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完整合理的得 2 分；质量保证措施较科学、较完整得 1 分；完整性欠妥、合理性一般的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

		售后服务 4 分	根据售后服务分三个档次打分。响应主要包括：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售后服务人员组成、免费维修时间、响应时间等。方案全面合理、实施性强、响应及时的为第一档得 4 分；方案较合理、实施性较强、响应较及时的为第二档得 2 分；方案基本合理、实施性一般、响应及时性一般的为第三档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培训方案 2 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不少于 2 天的技术培训，培训内容涵盖本项目所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技术。评标委员会根据培训师层次、培训内容、培训时间长短、培训人次横向比较打分，方案全面合理、实施性强的为第一档得 2 分；方案较合理、实施性较强的为第二档得 1 分；方案基本合理、实施性一般的为第三档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
2.2.3 (3)	技术部分 (50 分)	技术参数 32 分	投标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配置要求得 32 分； 投标技术参数在 32 分的基础上，“▲”项为核心参数，负偏离将作为无效标处理；“*”项为重要参数，负偏离每项扣 2 分；非带星号负偏离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条款若不能按要求提供则视为负偏离。同时上传至诚信库，以便审验。
		技术方案 18 分	技术方案须体现供应商对本项目需求的正确深刻理解，有针对于本项目完善合理的技术方案，至少需包含如下内容： 1. 对各业务科室（如：医生站、护士站、收费室、影像科、手术室、检验科、分院区等）不同功能需求的描述，及投标产品对以上需求的解决方法。各项描述和需求解决方法全面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6 分；各项描述和需求解决方法全面合理、针对性欠佳的得 4 分；各项描述和需求解决方法欠妥、针对性一般的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2. 对各业务软件（如：HIS、LIS、PACS、OA 等）部署时注意事项的描述，及投标产品对以上需求的解决

			方法。注意事项描述细致全面，解决方法合理，可实施性强的得 6 分；注意事项细致全面，解决方法不够合理得 4 分；注意事项不够周全，解决方法合理性欠妥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3.对各安全类软件（如：杀毒软件、终端准入、终端管理等）部署时注意事项的描述，及投标产品对以上需求的解决方法。注意事项描述全面详细，解决方法针对性强的得 6 分；注意事项描述全面详细，解决方法针对性欠佳的得 4 分；注意事项描述欠详细，解决方法针对性欠佳的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重要提示：

请投标供应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 和《评标办法》中符合性评审标准逐条落实于投标文件中，否则易造成贵单位投标文件的无效。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不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投标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4) 同一投标供应商针对同一设备提供不同型号产品的；

(5)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6)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供应商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3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3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3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供应商得分=A+B+C，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

投标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技术部分得分高的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六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以下“合同格式及合同主要条款”为合同签订时的基本内容，未尽事宜待投标人中标后签订合同时与招标人协商确定。最终文本是以招标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时质询文件）相关内容为基础，经双方谈判后形成的合同文本。

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项目采购合同

甲 方：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乙 方：

地 址：郑州市经八路二号

地 址：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

电 话：0371--63921640

电 话：

邮 编： 450014

邮 编：

甲方于____年__月__日对_____在省平台进行公开招标，经过评审，确定乙方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内容，达成以下条款：

一、合同组成：1、本合同及附件；2、招标文件；3、投标文件；4、中标通知书；5、本合同及补充协议6、双方洽商变更等书面文件。合同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采购内容：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三、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满足招标文件及技术参数要求，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或具有有关质检部门出具的产品检验合格证明。同时甲方会有抽检流程，如果所送的货物在抽检流程中出现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除全部货物退回外，乙方还需承担违约责任。因退货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需向甲方赔偿损失，包括甲方聘请律师发生的费用。

2、乙方必须保证货物的质量、完工后的管理以及其他相关承诺义务。

3、乙方保证货物符合国家和行业有关规定和货物运输要求。交付时包装完好。

4、乙方保证货物等符合甲方招标文件参数的标准。如因技术及管理缺陷造成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退换，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5、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的合法性，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甲方无关。

四、交货方式：本合同经双方签章生效后_____，乙方将货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逾期不按规定交货，取消中标资格，终止本合同。

五、安装调试与验收

1、乙方负责安装、调试、操作培训等服务，直至该产品能正常使用、操作人员能熟练操作为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2、乙方应随货提供产品的技术文件和工具，包括相应的中文使用手册、维护手册、图纸、其他应具有的文件材料和工具。

3、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并填写验收报告并经甲方需求科室主任签字确认后，甲方组织验收。

4、如乙方提供的产品不能通过验收，按退货处理，乙方负责无条件退货。

六、**付款方式：**货到安装、调试至甲方使用科室认可后启动联合验收，验收通过联签后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95%，剩余 5%自验收联签合格 1 年后支付。

七、**售后服务：**

1、本合同的质保期自项目联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软件质保期_____年，硬件质保期_____年，终身维修，维修期间提供备用机。

2、质保期内，乙方免费对所供产品每六个月进行一次维护保养以及不定期巡查保养服务，并向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报告，维护保养报告包括设备清洁、性能测试及校准、必要机械或电气安全检查，以及按照制造商要求保证设备正常运行的其他维护维修。质保期外，如乙方对维护保养服务需要收取费用的，应予说明，否则甲方不予支付。

3、乙方接到甲方用户通知后___小时内响应，___小时内上门服务，若不能按时到达现场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未能按规定时间完工的，乙方应承担供货金额的 2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能代替损失赔偿，甲方为此遭受的损失仍，乙方需赔偿，包括间接损失和聘请律师发生的费用。

2、乙方所交产品应符合合同约定，如出现数量、质量等差错，乙方应无条件负责更换或补齐。无论什么原因引起的延迟交付，均视同乙方违约，甲方可以拒收货物，并拒付货款，且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条上款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责任。

九、**争议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双方合法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验收报告

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项目验收报告

招标时间： 2021 年 月 日 ☐ 院内 ☒ 平台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智慧医院财政资金 ☐ 科研资金					
项目名称：				SN/编号：	
经销商：					
联系人及电话：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价*数量：				质保期：	
使用科室及位置（楼号、楼层）			院区 号楼 层 病区		
使用科室联系人：			使用科室电话：		
序号	投标文件配置清单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 型号	数量、单位
1					
2					
3					
4					
5					
6					
7					
8					
验收结果：1、硬件： 配置齐全 ☐ 2、软件： 满足参数 ☐ 3、信息连接： 连接完成 ☐ 此项目不需连接 ☐					
使用科室：			主管职能科室：		
招标办：		审计：		监察室：	

提示：1、验收报告一份。验收报告附购销合同一份和投标文件配置清单。
2、进口产品必须提供报关单、商检单；商检单上序列号与机身一致。

第八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需求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1	云桌面系统(核心产品)	700 个终端授权
2	固态硬盘	350 块
3	云盘系统	100 个用户授权

二、技术要求

(一) 云桌面系统

序号	参数描述
PC 一致性	
1	用户端支持 WIN XP / 7 / 8 / 10。（▲）需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如：厂商技术参数证明函或软件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说明书等)。
2	用户端支持各品牌、各型号的 PC 终端。（▲）需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如：厂商技术参数证明函或软件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说明书等)。
3	用户端支持各类通用软件。如：OFFICE、WINRAR、输入法等。（▲）需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如：厂商技术参数证明函或软件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说明书等)。
4	用户端支持各类业务软件。如：HIS、EMR、PACS、LIS、OA 等。（▲）需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如：厂商技术参数证明函或软件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说明书等)。
5	用户端支持各类安全软件。如：终端准入系统、杀毒软件等。（▲）需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如：厂商技术参数证明函或软件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说明书等)。
6	用户端支持各类域控环境。如：AD、LDAP 等。（▲）
7	用户端支持读卡器、叫号器、POS 机、U-Key、USB 存储、USB 采集器、扫描仪、扫描枪、手写板、高拍仪、RS232 串口等外设。（▲）
8	用户端支持主板蜂鸣器、视频采集卡、多媒体采集器及现有各种插卡等。（▲）
9	用户端支持竖屏、双屏、多屏。
10	用户端支持本地打印机（串口、并口、USB）、网络打印机、共享打印机。（▲）需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如：厂商技术参数证明函或软件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说明书等)。
11	用户端支持 RJ45、WIFI 等联网方式。
12	用户端支持 VLAN、VPN、INTERNET 等网络环境。
13	用户端支持静态 IP、动态 IP（DHCP）。
14	用户端支持无线网卡、单网卡多 IP、单机多网卡等网络配置。
15	用户端的音视频效果与 PC 终端完全相同。

16	用户端进入桌面的方式与传统 PC 完全相同。
17	每用户端可使用的 CPU 性能不低于改造成云桌面前该终端的 CPU。
18	每用户端可使用的内存空间不低于改造成云桌面前该终端的内存容量。
19	支持用户端非还原模式。
桌面一致性	
20	支持同一用户端桌面不同时间保持一致性。
21	支持不同用户端桌面同一时间保持一致性。
一致性管理	
22	支持同一镜像适配不同品牌和型号的 PC。
23	支持用户端操作系统补丁的批量安装、卸载。
24	支持用户端操作系统设置的批量修改、回退。
25	支持用户端操作系统的批量替换（如：WIN7-→WIN10）。（*）
26	重启终端后，用户端能保持运行环境一致性，同时差异化配置不丢失。（*）
27	批量更新后，用户端能保持运行环境一致性，同时差异化配置不丢失。（*）
28	批量更新时，服务端能确保所有终端运行环境一致性。（*）
29	支持用户端强制更新功能。即对错过升级窗口的终端，一旦开机联网，即可执行强制升级。需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如：实际用户使用报告或软件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说明书等）。（*）
30	支持用户端快速恢复功能。即当后台镜像指定错误导致系统故障时，无需服务端干预，即可使终端回退到原镜像。需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如：实际用户使用报告或软件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说明书等）。（*）
31	支持用户端后台静默更新功能。
32	支持用户端更新限速功能。
33	支持用户端增量更新功能。
34	支持用户端文件更新功能。
35	支持用户端断点续传功能。
差异化管理	
36	用户端支持分辨率、桌面旋转、主副屏、多屏切换时鼠标停留位置的差异化配置。（*）
37	用户端支持输入法词库、词频，不同输入法选择等差异化配置。
38	用户端支持终端准入软件用户帐号差异化。
39	用户端支持加密键盘配置文件差异化。
40	用户端支持业务软件配置的差异化（如：叫号软件，发票号）。
41	支持管理员分别从服务端和用户端更改用户端 IP、主机名。
42	支持不同终端发布不同系统。
打印机管控	
注：45-52 项需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如：厂商技术参数证明函或软件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说明书等）	
43	支持打印机驱动集中管控。
44	支持打印机配置集中管控。

45	支持集中查看所有用户端打印机的连接/共享情况及各打印机的在线状态。（*）
46	支持用户端更换同型号打印机时不产生打印副本，且无需重新配置参数。。（*）
47	用户端支持单台终端同时连接多台（同型号或不同型号）打印机，且可自定义打印机的各项参数。（*）
48	用户端无法随意添加/修改本地/网络/共享打印机。（*）
49	用户端连接多台打印机（含同型号打印机）。先开部分打印机，等系统启动后，再开其余打印机，全部打印机能正常使用。（*）
50	用户端连接多台打印机（含同型号打印机）。关闭其中一台打印机，其余打印机可正常使用。（*）
51	服务端离线后，不影响用户端打印机的正常使用。（*）
52	系统镜像更新后，原打印机配置不还原不丢失不紊乱。（*）
远程桌面	
53	支持院内网络环境用户端桌面的远程协助。
54	支持专网网络环境用户端桌面的远程协助。
55	支持互联网环境用户端桌面的远程协助。
U 盘管控	
56	支持对不同终端的 USB 存储设备进行差异化“只读访问”、“禁止访问”、“开放访问”等控制。
可靠性	
57	服务端宕机时不影响用户端正在运行的云桌面。需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如：实际用户使用报告或软件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说明书等）。
58	服务端数据丢失时可以从用户端云桌面恢复。需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如：实际用户使用报告或软件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说明书等）。
集中管理	
59	支持集中查看云桌面用户端的运行状态和硬件信息。
60	支持大屏展示云桌面系统运行状态和相关信息。
软件部分需提供本项目的原厂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二）固态硬盘

序号	参数描述
容量	
1	≥240G。（▲）

（三）云盘系统

序号	技术参数描述
服务器平台	
1	支持 Windows 操作系统。
2	支持 Linux 操作系统。

用户端功能	
3	支持 32 位和 64 位 WIN XP/7 / 8 /10。
4	用户可以通过任何联网设备（PC 机、笔记本、手机、PAD）管理自己的云盘数据。
5	支持 C/S、B/S 的访问方式管理自己的云盘数据（B/S 方式只有浏览和下载权限，不能上传和修改）。（▲）
6	禁止医护人员存储特定类型的文件到云盘，如：“.exe”、“.com”、“.dll”等文件类型（管理员不受此限制）。
7	支持文件/文件夹的上传和下载。
8	支持无需安装客户端即可访问云盘数据。（▲）
9	进入云盘后，用户使用云盘数据的操作习惯与方式（如：重命名、删除、获取文件详细信息，创建目录……）与本地磁盘完全相同。（▲）
10	支持内外网自动识别功能，可自动识别是在通过内网还是通过公网访问本系统，自动调整权限。
管理功能	
11	图形管理界面。
12	支持用户分组。
13	能禁用某个用户的云盘。
14	对于已禁用的用户，统一进入禁用组。
15	能动态调整云盘的容量大小。
16	支持用户名和密码的批量导入。
17	帐号管理员无权查看用户云盘数据。
18	支持通过 OA 系统统一管理云盘用户名和密码。（▲）
19	支持账号日志功能，帐号登录、上传下载操作信息都有记录，有据可查，可生成报表。
20	支持数据审核功能，系统管理里需要可以方便设置某个盘上传的资源是否需要审核，对于设置需要审核的网盘，如果医护要往公共盘符里面放一些资料，这需要具有对此盘符的具备审核权限的人，审核通过后才能在公共网盘系统中显示。（▲）
文件审计功能	
21	支持文件读取审计。
22	支持文件打开审计。
23	支持文件修改审计。
24	支持文件属性更改审计，如：权限、时间戳等。
25	支持以可写模式打开的文件被关闭时的审计（不代表此文件一定已经写入数据）。
26	支持以只读模式打开的文件被关闭时的审计。
27	支持文件被关闭时的审计（不管它是如何打开的）。
28	支持文件或目录被移动时的审计。
29	支持文件或目录被移除时的审计。
30	支持文件或目录创建时的审计。
31	支持文件或目录删除时的审计。
32	管理端能实时显示文件审计状态。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XXXXXX》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XXXXX（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投标设备配置清单一览表
- 四、投标设备耗材一览表
- 五、质保期满后易损件、配件一览表
- 六、销售业绩表 （再附销售合同复印件）
- 七、技术偏离表
- 八、售后服务计划
- 九、法定代表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十、资格审查资料
- 十一、中小型企业声明函
- 十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十三、投标设备图片及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证明资料

提示：以上目录须标明页码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招标货物及相关服务，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_____），工期为_____。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函附录

投标供应商	
投标范围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元)	人民币（大写）：元 人民币（小写）¥：元
设备品牌	
设备产地	
工期	
质保期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付款方式	
其他	我公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包括投标范围、技术标准和要求等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序号	项 目	内容	内容	内容
1	产品名称	云桌面系统	固态硬盘	云盘系统
2	品 牌			
3	规格型号			
4	生 产 地			
5	单 位			
6	数量(套/台)			
7	单价			
8	总价			
9	工期			
10	质 保 期			
11	优惠措施			
12	备 注			

投标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日

三、投标产品配置清单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产地	型号规格	数量、单位

投标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投标设备耗材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投标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质保期满后易损件、配件一览表

设备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配件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 (元)	产地	生产企业

投标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六、2018 年以来投标供应商的同类销售业绩表

序号	合同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设备品牌	设备产地	规格型号	客户名称	客户联系电话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七、技术偏离表

重要提示：

- 1、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由国家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对应产品的检测报告、产品彩页、技术白皮书等参数的支撑材料；
- 2、同时将参数支撑材料上传至诚信库，以便审验。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符合、正 偏离、负偏 离)	注明支撑材料 对应投标文件 页码及条目

投标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八、售后服务计划

1.售后服务计划

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1）. 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

（2）. 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3）. 该次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物品或服务。

（4）. 保修期内和保修期外的收费标准。

2.人员培训计划、售后服务承诺及实施方案

投标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 __日

九、法定代表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9-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十、资格审查资料

基本情况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投标设备制造商名称				
备注				

注：

1 企业资格审查资料（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资格审查表规定）

2、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资格审查表所有内容所需资料需先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并经核验，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即可，诚信库中证件需与投标文件中所附证件一致。

(一)

法人营业执照（有效期内）

(二)

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公司成立年限不足的企业应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

2020 年 6 月 1 日以来近六个月的企业税收、社保完税凭证

（四）企业商业信誉声明函
（格式仅供参考）

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我方在此声明，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服务承诺书
（格式仅供参考）

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我方在此声明，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具有承担本项目的服务能力；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我方在此声明，我单位对投标应答真实性负责。中标公告发布期间，如果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供应商对我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发生异议，采购人有权要求我单位证明在投标文件中应答的技术参数是真实的，证明方式由采购人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决定。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六)无关联声明

(格式仅供参考)

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我单位承诺：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参股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包号的投标”的情况。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七）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致：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根据本项目_____（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招标文件的要求，从发布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我公司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特此告知。

我公司声明以上内容属实，如若不实则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格式仅供参考）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招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十一、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节能环保产品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投标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投标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企业可不填报。
2、中标、中标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二）残疾人福利企业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注：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予以 6% 的价格扣除。

（三）监狱企业声明函

（属于监狱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或服务）。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 期：

注： 监狱企业评审中享受 6%的价格扣除。

(四)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盖章）：

日期：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盖章）：

日期：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

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投标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十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十三、投标设备图片及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证明资料